证券代码: 836504

证券简称: 博迅医疗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8 年 10 月 31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中强路 599 号三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吕明杰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8年10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18年10月1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博迅医

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51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3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拟提名吕明杰、向伟、陆昌余、陈荣杰、刘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吕明杰、向伟、陆昌余、陈荣杰、刘凯为连选连任。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拟提名陆永春、尤叶海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陆永春、尤叶海为连选连任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翼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履行。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上海宇钧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徐军、杨冬律师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详见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上海宇钧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